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进一步优化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治理结构, 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 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, 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审 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, 共修订了5项制度。明细如下: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
1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
2	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	修订
3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
4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
5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

本次修订的 5 项制度,其中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需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: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 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修订后 的各项制度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